

证券代码：873928

证券简称：瑞能半导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瑞能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验收完成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情况

（一） 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书面辅导协议

瑞能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0 日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签署了《瑞能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协议》。

（二） 提交辅导备案材料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1 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以下简称“江西证监局”）提交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备案材料，辅导机构为西南证券。

（三） 完成辅导备案

2023 年 7 月 14 日，江西证监局受理了公司提交的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材料，公司自 2023 年 7 月 14 日开始公司进入辅导期，辅导机构为西南证券。

（四） 通过辅导验收

2024 年 4 月 10 日，公司收到了江西证监局下发的《江西证监局关于对西南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工作的验收工作完成函》，公司在辅导机构西南证券的辅导下已通过江西证监局的辅导验收。

二、 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根据公司已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经审计的研发费用分别为：49,542,936.98 元、62,518,597.15 元，合计已超过 5,000 万元，符合《上市规则》第 2.1.3 条规定的在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第 2.1.4 条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 备查文件目录

《江西证监局关于对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工作的验收工作完成函》

瑞能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1 日